

深圳技师学院 2016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一、深圳技师学院概况

(一) 部门职责

(二) 机构设置

二、深圳技师学院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 收入决算表

(三) 支出决算表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三、深圳技师学院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四、名词解释

一、深圳技师学校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负责全日制中、高等职业教育，并可向社会培训高级技术技能人才。

（二）机构设置

根据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学院 2016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深圳技师学院本级一个。

二、深圳技师学院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深圳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30,006.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8	
三、事业收入	3	4,898.00	三、国防支出	29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1	33,348.13
六、其他收入	6	2.85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182.33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5	206.2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186.49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1,202.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7	
本年收入合计	22	34,907.79	本年支出合计	48	35,125.4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195.59	结余分配	4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22.0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0	
	25			51	
总计	26	35,125.47	总计	52	35,125.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深圳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4,907.79	30,006.94		4,898.00			2.85
205	教育支出	33,130.45	28,229.60		4,898.00			2.85
20503	职业教育	28,312.84	23,411.99		4,898.00			2.85
2050303	技校教育	28,312.84	23,411.99		4,898.00			2.85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817.61	4,817.61					
2050905	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	4,805.72	4,805.72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1.89	11.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33	182.33					
20803	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59.48	159.48					
2080399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59.48	159.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2.85	22.8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85	22.85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6.20	206.20					
21005	医疗保障	206.20	206.20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206.20	206.2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86.49	186.49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86.49	186.49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86.49	186.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2.32	1,202.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2.32	1,202.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5.31	545.31					
2210203	购房补贴	657.01	657.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深圳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5,125.47	17,068.43	18,057.04			
205	教育支出	33,348.13	15,477.58	17,870.55			
20503	职业教育	28,530.52	15,477.58	13,052.94			
2050303	技校教育	28,530.52	15,477.58	13,052.94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817.61		4,817.61			
2050905	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	4,805.72		4,805.72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1.89		11.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33	182.33				
20803	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59.48	159.48				
2080399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59.48	159.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2.85	22.8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85	22.85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6.20	206.20				
21005	医疗保障	206.20	206.20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206.20	206.2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86.49		186.49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86.49		186.49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86.49		186.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2.32	1,202.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2.32	1,202.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5.31	545.31				
2210203	购房补贴	657.01	657.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深圳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0,006.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5		五、教育支出	19	28,229.60	28,229.6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33	182.33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6.20	206.2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86.49	186.49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02.32	1,202.3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	30,006.94	本年支出合计	23	30,006.94	30,006.9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13			27			
总计	14	30,006.94	总计	28	30,006.94	30,006.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技师学院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0,006.94	17,068.43	12,938.51
205	教育支出	28,229.60	15,477.58	12,752.02
20503	职业教育	23,411.99	15,477.58	7,934.41
2050303	技校教育	23,411.99	15,477.58	7,934.41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817.61		4,817.61
2050905	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	4,805.72		4,805.72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1.89		11.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33	182.33	
20803	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59.48	159.48	
2080399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59.48	159.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2.85	22.8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85	22.85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6.20	206.20	
21005	医疗保障	206.20	206.20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206.20	206.2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86.49		186.49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86.49		186.49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86.49		186.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2.32	1,202.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2.32	1,202.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5.31	545.31	
2210203	购房补贴	657.01	657.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深圳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694.3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68.38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323.91	30201	办公费	126.1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3,411.34	30202	印刷费	1.5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800.70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33.05	30204	手续费	0.4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243.83	31006	大型修缮	
30107	绩效工资	4,758.03	30206	电费	859.6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7	邮电费	18.25	31008	物资储备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9.36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97.92	30209	物业管理费	1,431.00	31010	安置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05.74	30211	差旅费	41.5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302	退休费	22.85	30213	维修(护)费	32.0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0.0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15	会议费	7.40	31020	产权参股	
30305	生活补助	5.46	30216	培训费	95.1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82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7	医疗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81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09	奖励金	350.3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403	财政贴息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9.3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570.04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6.82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312	提租补贴		30228	工会经费	186.9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313	购房补贴	657.01	30229	福利费	371.44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0314	采暖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8.86	399	其他支出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2.36			
人员经费合计		13,300.05	公用经费合计					3,768.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深圳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2016 年度预算数						2016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78.00		160.00		160.00	18.00	328.18	155.51	158.85		158.85	13.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2016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技师学院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2016 年我单位无相关收支。

三、深圳技师学院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深圳技师学院 2016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6年部门决算总收入34,907.79万元,比2015年部门决算总收入减少1,542.12万元,减少4.23%;比2016年预算总收入减少1,702.35万元,减少4.65%。减少的主要原因:因部分政府集中采购项目尚在采购程序中未付款所致。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0,006.94万元,占总收入的85.96%;事业收入4,898.00万元,占总收入的14.03%;其他收入2.85万元,占总收入的0.01%。

2016年部门决算总支出35,125.47万元,比2015年部门决算总支出减少2,623.89万元,减少6.95%;比2016年预算总支出减少1,484.67万元,减少4.06%。减少的主要原因:因部分政府集中采购项目尚在采购程序中未付款所致。其中:教育支出33,348.13万元,占总支出的94.9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2.33万元,占总支出的0.5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06.20万元,占总支出的0.59%;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86.49万元,占总支出的0.53%;住房保障支出1,202.32万元,占总支出的3.42%。

(二) 关于深圳技师学院 2016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34,907.7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0,006.94万元,占85.96%;事业收入4,898.00万元,占14.03%;其他收入2.85万元,占0.01%。

(三) 关于深圳技师学院 2016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35,125.4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068.42万元,占48.59%;项目支出18,057.04万元,占51.41%。

(四)关于深圳技师学院2016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30,006.94万元,比201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减少2,187.34万元,减少6.79%;比2016年财政拨款预算收支减少1,003.69万元,减少3.24%。减少的主要原因:因部分政府集中采购项目尚在采购程序中未付款所致。

(五)关于深圳技师学院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6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0,006.9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5.96%。比2015年财政拨款支出总决算减少2,187.34万元,减少6.79%;比2016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减少1,003.69万元,减少3.24%。减少的主要原因:因部分政府集中采购项目尚在采购程序中未付款所致。其中:基本支出17,068.43万元,占56.88%;项目支出12,938.51万元,占43.12%。

2.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0,006.9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28,229.60万元,占94.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2.33万元,占0.6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06.20万元,占0.69%;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86.49万元,占0.62%;住房保障支出1,202.32万元,占4.00%。

3.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6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1,010.63万元,支出决算为30,006.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7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

因：因部分政府集中采购项目尚在采购程序未付款所致。其中：

(1)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技校教育。

年初预算为21,414.76万元，支出决算为23,411.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33%。决算数达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正常增资追加经费。

(2)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

年初预算为7,789.24万元，支出决算为4,805.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1.7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部分政府集中采购项目尚在采购程序中未支付款项。

(3)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1.89万元。该经费属年中追加深圳市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协助举办款。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年初预算为159.48万元，支出决算为159.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的支出。

年初预算为23.80万元，支出决算为22.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0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由于时间、地点等原因，导致部分退休人员活动未能如期举行。

(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
年初预算为206.20万元，支出决算为206.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7)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款）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年初预算为22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86.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7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该项目属市科创委下达的创客项目经费，属专款专用和跨年项目资金，未完成经费属按协议计划需结转至下一年度使用的资金。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年初预算为545.31万元，支出决算为545.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

年初预算为651.84万元，支出决算为657.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款项为年中下达1人房改补养款。

（六）关于深圳技师学院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7,068.4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3,300.0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公用经费3,768.3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

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相对于2015年部门决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增加1,869.16万元，增长12.30%。增加的主要原因：2016年工资标准调整，增加相应支出。

（七）关于深圳技师学院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技师学院2016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78.00万元，支出决算为328.18万元，完成预算的184.3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155.51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158.85万元，完成预算99.2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决算为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58.85万元，完成预算的99.2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3.82万元，完成预算的76.78%。2016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公出国（境）费实行财政集中管理，预算经费额度年初不予下达，年中根据市外事办审批的出国任务由相关部门逐项审核审批后安排支出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均小于预算数主要为响应政府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精神，进一步压缩两项经费支出。

2016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15年减少3.03万元，降低0.9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141.62万元，增加1019.5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149.40万元，降低48.4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决算减少89.26万元，降低10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60.14万元，减少27.4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4.75万元，增加52.37%。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市政府加强中德交流的要求，为学习现代德国职业教育的先进理念和教育模式，参加由国家外专局批准（外专培核字[2016]50378号）举办的为期30天的德国双元制教育和现代学徒制培训班，相应增加了因公出国（境）费的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决算无支出的主要原因是2016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学院制定的车辆管理制度，不断完善派车科学管理方法，尽量减少用车量。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加强了与各地院校的交流，接待批次及人数均有所增加。

2.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6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155.51万元，占47.39%；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158.85万元，占48.4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决算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58.85万元，占48.4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3.82万元，占4.21%。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155.51万元。开支内容主要为组团2个，分别为法国访问交流团（5人、6天）和德国培训团（14人、30天）。详细情况如下：第一、赴法国访问交流团：2016年11月27日至12月4日，我院组织院领导及教师共5人赴深圳市友好城市——法国普瓦捷市，与路易·阿曼德学校、普瓦捷大学技术学院等学校开展友好访问及合作洽谈等事宜。本次访问团出访6天，费用共计104,000元，人均20,800元（按天计人均3,467元）。第二、德国双元制教育

和现代学徒制培训班第一期：该班由国家外专局批准（外专培核字[2016]50378号），参加该班的14名学员主要为我院中德智造学院专业骨干教师和专业负责人及学术带头人，该学院的数控、模具、工业机器人等专业为我院首批开展中德合作的骨干专业。该班为期30天，费用共计1,451,100元，人均费用103,650元（按天计人均3,455元）。随着深圳市产业升级步伐加快，对先进制造、智能制造的高端制造业技能人才的培养变得更加紧迫。本次培训的主题为双元制职业教育模式、先进制造、智能制造相关专业的教学管理、教学计划和教学组织实施和专业技术，和我院中德智造学院的业务完全对接。通过赴德国培训，使专业骨干教师和专业负责人及学术带头人对借鉴德国双元制职业教育的经验，创新高技能人才培养模式，较好地提升了教学能力，并在回国后的教学改革和实践中得以很好地运用。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158.85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无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158.85万元。主要用于接送学生来往实习企业、市内因公出行等业务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2016年，深圳技师学院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2辆，车均经费3.78万元。

（3）公务接待费实际支出13.82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各地院校来院交流考察，全年总接待163批次及1,706人次，人均81元。

（八）关于深圳技师学院2016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深圳技师学院2016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深圳技师学院属全日制高等职业院校的事业单位，2016年度无此项支出。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6年深圳技师学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996.4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885.3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93.4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717.7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785.8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9.7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31.8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53%。

3. 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1）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院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1,010.63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院安排的预算项目主要用于教学、学生管理、学生奖助学和教学设备购置等方面，均以保障正常教学工作和提升教学质量为宗旨。我院财政资金保障充足，并且能有效使用。各项目实施均达到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在保障学院正常运作的同时，兼顾了学院中长期发展规划，使学院保持快速健康良好的发展。

组织对2016年度1个重点和纳入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335万元，占年初预算的0.92%。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学生管理经费”项目是重点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显示：“学生管理经费”项目主要是用于学生、辅导员、班主任、干部队伍等人员和系部、班级、学生社团等组织的管理、培训、竞赛、活动，2016年项目预算335.00万元，实际执行260.71万元。为保障项目落实，实现学院校纪校风良好，学生在思想道德、纪律、卫生、安全方面表现良好，各项活动组织有序有效，学生工作整体平稳顺利，班主任、辅导员和学生管理人员责任心强、素质过硬等工作目标，学院建立了相应的管理制度并细化了工作流程。项目的预算申报、组织实施、资金支付等均比较规范，项目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也比较高。从项目绩效看，项目的实施确保了学生管理业务的顺利开展，在促进学生管理工作常规化、规范化和科学化的同时，实现了学生学习热情高，没有严重违纪、违法行为，真正做到了服务学生、帮助学生、激励学生，学院的社会反响也非常好的工作目标。总体上看，该项目2016年预算执行的各项评价指标完成优良，项目绩效表现突出，达到了预期效果。

4. 部门需要说明的其他特殊事项。

深圳技师学院无需要说明的其他特殊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费、住宿费 etc 返拨。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等。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技校教育**：指技工院校的教育支出。

七、**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指教育费附加安排用于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的支出。

八、**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指除中小学、职业学校等校舍建设和教学设施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指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如：雇员社保费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指事业单位离退休人中的支出。

十一、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十二、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款）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指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中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支出。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指行政事业单位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委员会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九、“三公”经费：纳入市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深圳技师学院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